

徐圩新区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雷达地基基础专业分包工程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9260020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徐圩新区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雷达地基基础专业分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连云港徐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项目概况 2.1项目地点: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 2.2询价范围: 1、桩基础施工: 预制钢筋混凝土方桩667米施工; 2、雷达塔、方舱、柴油发电机基础等施工,具体详见图纸、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2.3采购方式: 询价。 2.4项目控制价: 293939.62元,控制价明细详见附件。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只需填报项目的下浮率,评委以该下浮率作为报价评审依据。合同签订时,执行该下浮率,合同单价按照采购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中的单价 $\times(1-\text{下浮率})$ 。 2.5工期: 40日历天,实际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6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本公告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徐圩新区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雷达地基基础专业分包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徐圩新区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雷达地基基础专业分包工程:

#### 3. 询价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是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且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2供应商资质要求: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3.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项目负责人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2024年3月-2024年8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 3.4信誉要求:

3.4.1 供应商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评审阶段,供应商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审委员会不得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在成交候选人公示至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成交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注：以上信誉要求内容由各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承诺书要求进行承诺，并承担作出虚假承诺的一切后果。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6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6) 存在同一人直接关联任职股东或高管（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监事）的；

(7)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3.7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8）6号文、苏建招办（2022）2号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不处于不合格状态。供应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由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登录“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进行查询获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9-26 19:00到2024-09-29 10:00

获取方式：“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29 10:00

递交方式：线上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29 10:00

开标地点：“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

#### 七、其他

徐圩新区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雷达地基基础专业分包工程询价公告

##### 1. 询价条件

连云港徐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徐圩新区x波段天气雷达项目雷达地基基础专业分包工程进行询价采购，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供应商参加。

##### 2. 项目概况

2.1项目地点：连云港市徐圩新区。

2.2询价范围：1、桩基础施工：预制钢筋混凝土方桩667米施工；2、雷达塔、方舱、柴油发电机基础等施工，具体详见图纸、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2.3采购方式：询价。

2.4项目控制价：293939.62 元，控制价明细详见附件。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只需填报项目的下浮率，评委以该下浮率作为报价评审依据。合同签订时，执行该下浮率，合同单价按照采购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中的单价×（1-下浮率）。

2.5工期：40日历天，实际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本公告要求。

3. 询价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是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且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2供应商资质要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3.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项目负责人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2024年3月-2024年8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3.4信誉要求：

3.4.1 供应商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评审阶段，供应商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审委员会不得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在成交候选人公示至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成交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注：以上信誉要求内容由各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承诺书要求进行承诺，并承担作出虚假承诺的一切后果。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6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6) 存在同一人直接关联任职股东或高管（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监事）的；

(7)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3.7 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8〕6号文、苏建招办〔2022〕2号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不处于不合格状态。供应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由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登录“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进行查询获取。

#### 4. 竞标报价

4.1 本项目为 固定单价 合同，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备及进出场安拆、劳务、材料、采购、运输、装卸、保管、制造、安装、维护、利润、税金、管理费、规费、技术措施费、建筑材料的场地转运费用、意外伤害保险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风险费和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还应包括施工方案和施工工艺造成的增量，相关施工规范与工程验收规范可以确定施工技术方案而没有表达的，但是为了实现施工规范与工程验收规范要求而必须发生的技术措施等；以上所述所有费用在施工过程中因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的变化引起工程内容和数量的改变及措施费用的改变，费用均不予调整。

4.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计入报价，并根据本项目和供应商的自身情况，一次性地报出本项目详细地、完整地报价，供应商未作相应报价的，将被视为供应商已经在报价中作了相应的考虑，无论出现何种情况，综合单价在经过确定后，结算时将不作调整。报价应体现竞争，应包括所有的给予优惠的费用，并且所有的优惠必须综合体现在投标报价中。

4.3 因施工可能会造成原有成品破坏的，供应商应综合考虑现场破坏及恢复费用，有关成品保护及恢复费用，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4.4 清单工程量由采购人提供，施工中发生的制作、运输、安装损耗等应包括在响应文件报价内。按设计或施工方案规定发生的已完产品的保护费应包括在响应文件报价内。供应商应自行考虑非采购人所为八小时内的临时停水停电、环保噪音扰民、连续降雨、严重冰冻、大风、高温、节假日、市内重大活动期间以及采购人需要的时间段内可能对施工作出某些限制和配合要求引起工效降低和民抚费用等；施工方案中的各种施工组织、施工技术措施增加费用以及为确保采购人要求的质量、工期发生的费用计入响应文件报价。

4.5 施工过程中与周围发生的纠纷由供应商自行协商解决，费用由供应商自理，该费用应包含在竞标报价中。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双方应按以下原则分别承担并调整工程价款。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的施工机械设备的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4.6 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采购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供应商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采购人不承担连带责任，如有发现直接扣除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

4.7 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相关规定，交工前应将一切建筑垃圾、施工废弃物清理干净，并运至政府有关部门指定地点，使完工工程交付采购人后达到正常环境卫生的

要求；同时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违约金；若不及时清理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予以清理，因此发生的费用采购人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供应商有义务予以补足，并承担逾期清理的违约责任，按照实际发生清理费数额的5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4.8 供应商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整改，并按材料和工程设备价款的20%进行处罚，并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中间验收达不到质量要求除返工外每次须承担5万元违约金。

4.9 供应商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采购人要求进行修复的：采购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如保修费用超过质量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进行追偿，供应商不得就维修费用提出任何异议。

4.10 供应商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清除出场，扣除履约保证金；如履约保证金不足，采购人有权从已完工程价款中扣除；采购人有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赔偿，并上报建设主管部门。

4.11 供应商弄虚作假，以任何形式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供应商单位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参与本工程的施工、非法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将对此不良行为进行曝光，取消中标资格；已签订合同进场施工的，一经发现以上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应商清场处理，供应商须赔付合同价30%的违约金，且无条件立即撤场，已完合格工程量按70%造价结算；采购人保留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力，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4.12 供应商上报所有工程资料含结算资料、安全资料、农民工实名制资料、扬尘防治资料、消防资料、人防资料、绿色建筑节能资料、农民工实名制系统费用（按实）等，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内，如因资料不合格，导致采购人经济及其他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4.13 图纸中方桩规格型号由X-HYRS-B 500-18-11-a改为X-HYRS-A 500-15+14-a，以清单中规格型号为准。

4.14 供应商在投标前自行踏勘现场或联系采购人共同踏勘现场；如不联系或不踏勘现场视为接受现场的现状条件，后期不得以场地条件等因素向采购人主张任何费用补偿。现场项目负责人：臧工13775588571。

4.15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采购人产生的各种罚款，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16 供应商施工机械等进场时不得对周边现有硬化道路场地等进行破坏，如有破坏，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4.17 本工程甲供材为X-HYRS-A桩（包含高强螺栓/桩尖），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损耗参照江苏现行定额损耗计取。供应商在报送甲供材供应计划或施工过程中发生丢失、损坏、浪费及返工超过约定损耗率的，按照超损耗量乘以工程承包人实际采购价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构配件及甲供材超量使用违约金标准

序号 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违约

单价（元）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X-HYRS-A桩（包含高强螺栓/桩尖） X-HYRS-A 500-15+14-a m 667 327

4.18成交供应商必须在合同签订后2日内购买保额大于120万元的意外伤害保险，施工现场提供保单证明材料，如未足额购买，结算时将按保费双倍扣除。

#### 5. 询价保证金

5.1 询价保证金的形式：转账、电汇、网银形式

5.2 询价保证金的金额：RMB¥5500.00 元(大写：伍仟伍佰元整)

5.3 收款人信息：

户名：连云港徐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徐圩支行

账号：32050110472800000576

询价保证金缴纳时应注明：\*\*项目保证金（如字数过多可简写项目名称关键字）

注意事项：

①采用转账、电汇、网银形式缴纳的询价保证金须从供应商的基本存款账户缴纳，以个人、企业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账户、供应商企业的其他账户缴纳的询价保证金无效。询价保证金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次性足额到账，超过询价文件规定和要求递交询价保证金的作重大偏差处理；

②询价保证金的付方开户许可证中注明的开户行名称必须准确无误，如实际名称与开户许可证中注明的名称不一致请提前说明，否则采购人无法准确退还询价保证金。如有疑问请致电15951253067 联系确认，联系人：赵工。

③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保证金缴纳时间段内的银行处理业务时间以及节假日等客观因素，确保在工作日及时汇出并保证按时到账。

#### 6. 履约保证金

6.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无条件）；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6.2 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结果通知书后，询价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6.3 履约保证金待合同期满后30天内（无息）退还，请供应商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 7. 付款方式

本工程无预付款，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内已完工程价款的70%，验收合格一年后付至结算审计金额的90%，验收合格两年后付至最终审计金额的100%。

#### 8. 响应时间

8.1 询价公告获取时间：2024年9月26日至 2024 年 9月29日10:00，获取方式为：供应商登录“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获取。

注：潜在供应商应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中有关该项目询价公告的答疑和相关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竞标损失自负。初次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综合考虑注册和审核时间（审核时间为1个工作日），由此造成无法报名参与采购活动的，后果自行承担。

8.2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请各供应商于2024 年9月29日10:00 前将报价及相关资格文件上传至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

注：潜在供应商应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中有关该项目询价公告的答疑和相关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竞标损失自负。

#### 9. 竞标文件的组成

9.1 询价响应函详见附件1

9.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2

9.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3

9.4 供应商承诺书附件4

9.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5

9.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附件6

9.7 其他资料附件7

注：企业营业执照、开户行许可证、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保证金缴纳凭证等（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须连同报价（加盖公章）一并上传至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

#### 10. 发布公告的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发布。

#### 11.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资格后审

在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前提下，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 12. 开标、评标流程

第一阶段：报价查看，评审开始；

第二阶段：询价小组审阅各供应商所递交的竞标文件，删除不合格的供应商；

第三阶段：本项目原则上采取 二 轮报价，竞标文件中已有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第三轮及后续报价以此类推；询价小组根据项目和第二阶段评审的实际情况临时增加一轮报价，供应商需在第二轮报价截止时间前进行报价（如有第二轮报价）；第三轮及后续报价流程同第二轮报价（如有）；

第四阶段：询价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最终一轮报价确定成交单位。

特别注意：请供应商自第一轮报价开始后至最后一轮报价结束前，持续关注报价开启通知（各轮报价开启时间根据具体情况设定，线上通知第二阶段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若未在某一轮次报价截止时间前报价，视为放弃该轮次报价且无法参与下一轮及后续报价，但上一轮报价依然有效并作为最终定标依据。

特别说明：

①各供应商报价时需特别注意网上“二次报价”界面等所需填报金额的单位（“元”或“下浮率%”）。

②如采购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不平衡报价，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调整报价至合理报价。如拒不调整，采购人有权取消该单位本次投标资格。

③如未达到采购人预期，采购人有权邀请供应商继续进行报价或取消本次采购重新组织采购。

13. 联系方式

采购人：连云港徐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F楼

联系人：赵工

电 话：15951253067

日期：2024年9月2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徐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F楼

联 系 人： 赵工

电 话： 1595125306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祖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